

場地登記流程表

報到

領取『場地使用申請書』

第一次抽籤(依報到順序)
抽出之號碼即為第二次抽籤之順序

第二次抽籤(依第一次抽籤序號)
抽出之號碼即為登記演出日期之順序

登記演出日期(依第二次抽籤序號)
布置、彩排與演出日期同一天者優先確定保留

彩排檔期登記(依第二次抽籤序號)

繳交『場地使用申請書』
(『場地保證金20,000元』請於111年2月15日前繳交)